

2023年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汇总8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篇一

暑假中，得到一本好书，《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看到标题的时候我以为只是一本简单的故事书，当打开书扉，一页一页细细读的时候，一句句隽永优美的文字打动了我。这本书分为九辑，每一辑都讲述了不同的主题。我最喜欢的《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是第二辑，讲述了生活中的琐碎经历，平淡但真实。

放下书本，我开始注意到身边更多生活中的小细节，我会关心周围的事物和人，我会关注很多以前每天都在发生，却又从未在意过的生活：太阳照着大地，我在走，别人也在走，相互微笑，这是一种欢喜。看着八九点，主妇们买菜回家，在路边择菜，面对面、街对街地拉着家常。阳光如鱼儿，在树梢、枝叶、地面游离跳跃，我仿佛闻到了饭菜香。每每归家路上也能遇见熟人，四五点打太极的张爷爷、出来遛狗的王阿姨、散步的李奶奶，小区会一下子热闹非凡，生活变得丰富多彩和丰满有层次起来。就像书中写到的那样：一个人的存在，到底对谁重要？这世上，总有一些人记得你，就像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凡来尘往，莫不如此。

谈到友谊，我不再简单认为友情只是相互玩耍的伙伴关系，友情也可以天长地久，友情也可以是人生希望的支柱。好比在我们有困难时，最先帮助你的就是朋友，最快伸出手拉你

一把的，也是身边的朋友；在我们伤心时，最能了解和分忧的除了父母，就是我的好朋友；在人生前进的道路上，志同道合的更是我的那些朋友们，所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有个好的朋友对我来说也很重要。

说到花，我的身边就有一个真实的例子：我在种花时不小心漏了一粒种子在窗台的空隙里。过了几天，我去浇水时发现那粒种子竟然冒出了嫩绿的芽，那小小的新芽是大自然生命的象征。我每天看着它一点点成长，终于等到了花开的那天，那是一朵太阳花。黄色的花瓣如太阳般灿烂。它能盛开全靠的是毅力，这正如它的花语：坚持！纵使不幸卑微成一株杂草，通过自己的努力，也可以让命运改变，活出另一番景象！

生活不断地在更新，时光流去不再反复，但是，我相信，总有一些人会记得我们的好！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篇二

打开窗户，一阵清风扑面而来，夹杂着一股香气，让人不禁想起那本《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的封面语：这世上，总有一些人记得你，就像风会刻一朵花的香。

散文篇幅很短，句句精炼，叙述的每件事都如一阵香风将人带入书中，再吹进脑海里，留下一阵香风将人带入书中；再吹进脑海里，留下无限的思考，尤其是书中那篇同名散文，总会占据我空白时间的思考。既然选了这篇散文作整书的标题，那必定是作者丁立梅感触最深的一篇。

全文分三部分，叙述三件平常小事：因为环境的微小改变而心神不宁，与做宫廷桂花糕老人间的回忆，被卖杂粮饼的女人记住而惊讶，体现作者对平凡与寻常的思考。总有那么一类人住于我们的脑海中，虽然是认识的人，但现实中必须以陌生的方式相处。我们也许会存在于陌生人的记忆中，到底有多少人认识你，数也数不清。我家楼下的院子里住了很多

老人，只记得脸却叫不出名字。小时候下来玩，我都能刻有哪些爷爷奶奶是准时下来聊天散步的，哪位阿姨会下来买菜的。后来我下楼玩的次数越来越少，在房间里写作业的时间越来越多，无数次地路过玩乐的小地方也没能看老人们一眼。

人与人之间总有一种关系不可摆脱，就是记住与被记住的关系，当回忆的风吹进脑海泛起阵阵波澜，眼前浮现的也许是一张陌生又熟悉的脸，就像风会记住一朵花的香。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篇三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是20xx年8月1日金城出版社出版的图书，作者是丁立梅。该书主要包含该作者所写语句优美的现代诗。下面是小编为你整理了关于《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的读后感，欢迎阅读，希望你喜欢。

风在轻轻地飘着，伴随着寒冷的空气，那冷，爬满了我的手，我把他塞进口袋，继续看着这本正在和我的思想共舞的书，那便是全国著名作家丁力梅所著的《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

“一个人的存在，到底对谁最重要?在这世上，总有些人会记得你就像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凡来尘往，莫过如此。”短短几句话，就由衷的赞叹了作者对待生命的态度。我不由的认定，这是我看过的最好的散文集，它居然使我流泪数次!

这一次，使我真正的相信了：书籍，可以改变你的人生。许多事情，是无法让人真切的体会到的，并不是跟你说说，你就能刻骨铭心，而这本书并非那样简单的说几句，而是用自己的“一腔热血”来创作的。那些沧桑的老人，伏在墙上，痛心的抽咽着，那些作者一一感受到的、爱恋的，全部都一一的呈现在我眼前，她的笔尖，已经满这是这凡尘中的精华了。

其中，一篇文章让我记忆犹新：《不辜负》。

初次看到这书名，第一感觉是作者十分细腻，从这书名，便引人很想欣赏一下这么优美书名下的点点笔墨。

书中每篇文章的名字，或富有诗意化的语言，或就是一个简单的名字，清楚明了，但最打动我的是放在题目上头的那句摘自文子的话，话不长，却是这篇文章中最优美的，最深厚感情的句子，句句动人心弦啊！每篇文章的阅读就是由这一句话引入其中，书的意义或许正是传播感情。

每篇文章就是一个片断，她的文字恰到好处，可以把主人公和周围的环境说清，又落下空白，引着我有足够的空间去想像，这是我读这本书最大的快乐。

有时看书说是入了神，其实就是因为脑子中一直浮现这些画面，完全融入其中，自己都成为这故事中的旁观者，这场景啊，跳啊，跳啊，“我”却被凝固般站在那，忘了天，忘了地，忘了时间。

记得小学老师就说过要多读书，少看电视，因为书的内容会使你的大脑成像，而看电视剧、电影等，大脑只会被动的接受，老只看电视，不再观书，那整个大脑就会变得愚钝，正是有了相同的感受，我也愿意去多看书。

读完这本书，更多的是那一幅幅画面的呈现，就想自己是这个故事、这首歌参与者，身处于这个故事中。有时那情、那意、千言万语，也比不过自己能去亲身触摸。

一篇好的文章正是如此，整篇文章充满了细节描写，很容易让融入这南来北往的文字世间中。把自己包含情感，化作文字，而那字字句句，引导着我们走向一幅幅场景，令我们能深刻了解，作者留下的情。这本书，所教导我们是其次，打动我心是真的，最朴素的文字就是来自这散文集。

其实天下的文章，本就是去教导人们要懂得道理——亲情、

友谊、社会等等，可好的文章、好的文字，就能唱着歌、跳着舞，钻进人心，改变人的态度。丁立梅就是这样一位作者，她的笔下就是这样的文字。

素净的封面，以及如诗般的书名，想来作者是一位安静的女子。

作者在序言中写道：这凡尘到底有什么可留恋的？原来都是这些小欢喜啊！它们在我的生命里，唱着歌，跳着舞。活着，也就成了一件特别让人不舍的事情。简简单单的一句话，却触动了我的心，忍不住往下看。

丁立梅用那些朴实的句子，向我勾勒出一幅幅温馨动人的场景，生活中的一些小细节，在她的眼中有着别样的韵味。

给我印象较深的一篇文章叫作《让梦想拐个弯》。从小到大我有着或大或小的梦想，有些梦想我稍稍努力就可以实现，而有些梦想则需要长期的积累，在没读文章之前，我一直认为，有梦想就要通过努力去实现，遇到困难要克服，要永不言弃，梦想终会实现。而文中作者却说：梦想很可爱，但也很现实。当梦想飘渺如天上的云彩，任我们再踮起脚尖，也无法与它相握，这时，我们要学会认知自我，懂得放手，让梦想转拐个弯。

作者用发生在自己身边的两件事说明了这点。一件是作者的高中同学迷上了诗歌，荒废了学业。没考上大学，失业，离婚，这些都是因为诗，然而付出了这么多代价，他写的一麻袋诗，发表了却寥寥无几，旁人对他的劝告，他不听，他的老母在离去时对他是一万个放不下，在最后的最后他终于明白，这辈子，他成不了诗人。忙忙碌碌最后却无所成就，多么的悲哀啊！

第二件事情是发生在作者认识的一位服装设计师的身上，他曾经的梦想是一位钢琴家，父母倾家荡产栽培他，他在一次

音乐会后突然觉悟，台上钢琴家行云流水般演奏风格，是他永远无法企及的，他不顾父母的反对，放弃了音乐，改行学起了他感兴趣的服装设计，并且很快脱颖而出。

相比之下，第二件事中的服装设计师是机智的，当他发现自己没有弹钢琴的天赋时，他毅然放弃钢琴，改行学习自己感兴趣的东西，闯出了一片天地。

“在哪里跌倒，就要在哪里爬起来”有时不一定是对的。

在哪里跌倒，还要在那里爬起来，岂不是加倍的难？也许，我们在哪里跌倒，应该赶快到别处爬起来。

兴致勃勃从事一项事业，结果一败涂地，为什么还要和自己作对，强撑下去？换一个行业好了，也许这个行业不适合你。

你短跑也许永远都是二三名，永远也超越不了第一个人，那就换长跑试试吧！或许你天生长跑就好！

正如文章在最后所说：野杜鹃一定也做过成为大树的梦的，当那个梦想遥不可及时，它让自己落入尘土，努力地在悬崖上，盛开出属于它自己的绚烂。

我们的梦想或许怎么都无法触及，那么就换一个梦想吧，你曾经为这个梦想付出的努力会让你成为业余者中的佼佼者，有时拿出来陶冶下情操，那便是极好的。

执着是一种可贵的品质，然而盲目的执着，却是对生命的浪费和伤害。亦如：生命之弦，原有它承载的极限和底线，绷得过紧，势必弦断。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多么优雅美妙的名字！我忍不住翻开了这带着花香的书。“丁立梅”，连作者的名字都这么精致，怪不得书名起得那么棒。

我一篇篇地读着，细细品味着，爱不释手。当看到《爱到无力》这篇文章时，我不禁潸潸落泪。

“母亲恨不得把自己也塞到袋子里，让我带回城，好事无巨细地把我照顾好。”每个母亲不都是这样的吗？为了儿女自己多累多行。每次我们去外婆家做客，外婆总是叮嘱这叮嘱那，临走时外婆又总是手忙脚乱地把自己辛辛苦苦拎回来的菜一股脑儿地放进我们的袋子里，很得意地说：“农民种的，好嫩好新鲜哦！你们南昌买不到的。”要么就是：“哎哟，怎么买得那么贵？我买的又便宜又好！”边忙边擦了擦汗，不亦乐乎。而我们却只会说“谢谢”。

有时我们买一点好东西给外婆，外婆就要“念经”了，“哎哟，买这么好东西给我呀！多么钱一斤哪？我买都要十多块钱一斤，你们南昌肯定更贵！”外婆一脸不好意思地说。每每这时我和妈妈就要说了：“这一点点小钱有什么关系嘛！身体是革命的本钱，你把身体养好我们就放心了。再说你帮我们晒香肠、腊鸡等就要用花钱了吗？”我和妈妈就会装作很生气的样子，外婆只好就范，心里却是高兴的。

“母亲愁得夜不成眠，逢人便问，孩子没有眼睛咋办呢？都快问成祥林嫂了。”我想起了我的同学涂欣的母亲。这些天，涂欣发高烧40多度，请了一个多星期的假，眼角膜都烧坏了，要去做手术，现在还在重症监护室。我们做同学的心都是揪在一起的，可想而知，他的母亲现在一定是坐立不安、茶饭不思的，日夜守在门口，眼睛都会哭肿来，活像一只大金鱼。我想如果让她母亲做一个选择，她一定会毫不犹豫地和儿子互换身体。“可怜天下父母心”，只希望涂欣能早日康复，回到我们身边。

“我跳进厨房要帮忙，母亲慌了，拦住，连连说：‘快出去，别弄脏了你的衣裳。’”我的妈妈何尝不是这样说的呢？吃完饭，我想到自己快写完作业了，想帮劳累的妈妈分担一点，走到厨房热心地说：“妈妈，我快写完作业了，我想洗碗行

吗？”妈妈急了，说：“别别别，我会弄。你说安心地写作业，复习功课吧，马上就要考试了，你考好了妈妈就最轻松了。”我碰了一鼻子灰，愤愤不平地说：“哼，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那时的我觉得自讨没趣，把椅子一摔，气嘟嘟地翻开了书，心想：“这妈妈也真是的，就知道要人家读书！”现在想想，真是羞愧难当。

“母亲犹如一棵老了的树，在不知不觉中，它掉叶了，它光秃秃了，连轻如羽毛的阳光，它也扛不住了。”妈妈真的老了！——前段时间忙着校运会为学生训练，结束后就大病了一场，变得弱弱的，只会一味地吸收我放出的怨气，连一缕阳光照在它身上都接受不了了，她为了我，付出了青春，她真的累了，只想歇歇。

“妈妈”——世界上最伟大的人。她无时无刻不为我们付出，用尽了一生的心血，让我们活得更好。她的爱令我们很难察觉，却每时每刻地我们身边，就算爱到无力，也要坚持下去。让我们多关心呵护一下她们，让阳光洒满她们全身。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篇四

有人问，生命为何存在，活着又有何意义？没人能给出标准答案。

有一女子回答，这世上，总有一些人记得你，就像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凡来尘往，莫不如此。

这回答，暖了人心。花开花落，风起风去。存在，就只是因为存在着；意义，就只是因为存在过。

世界有太多太多困惑中的人呀，选择了放弃。花苞还未绽放，就早一步凋零。自觉渺小，就甘愿从未存在，连风都未带走你的花香，就停止了自己的绽放。

奶奶信佛，家里供着灶神、观音，摆置着莲花灯和蜡烛。每晚，都能听到她念经、点香，淡淡的檀香味弥散在房间里，她的表情，虔诚而认真。这神仙真是灵验，儿时的我高烧不退，奶奶把供了菩萨的茶水给我灌了一些，居然真的退了烧。我问，这神仙真的存在么？她笑着说，不知道。我很困惑，那奶奶为什么这么信佛呢，明明不知道她是否真的存在呀！奶奶清明的眼里闪着一点亮光，不知是烛光还是星光，她说，神仙不一定存在于世上，但他一定存在于相信他的人的心里，相信他存在，他也就真的存在了。当时我并不能理解，如今我想，这就是所谓的信仰吧。

这几年，爷爷过世了，度过了最难熬的日子，奶奶也能在茶余饭后笑着提起爷爷曾经的事。我对爷爷的记忆不深，而奶奶，或许就是现今最明白他的人。她不时说着，以前开的一家玻璃厂，自己当年的教书生活，爷爷划的玻璃多么完整。点点滴滴，汇成时间的长河。奶奶似乎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在和爷爷对话，仿佛爷爷还存在着一样。如果说爷爷去世是繁花开尽，那么奶奶，就是穿堂而过，裹挟着花香的那缕风，她记着他的存在。

年初八，奶奶说菩萨保佑姐姐当兵平安回来了，要我们去庙里还愿。那是一座大庙，却很是清静，只有一个老尼和陆续的香客。五元香火钱，一小把香，两大根蜡烛，一叠金箔纸。奶奶认真地指示我们插蜡烛，这里几根香那里几根香，拜三下，说一些求平安的话语。看着金箔纸在香炉中化作灰烬，几缕纸灰带着火星飘飘悠悠，像浴火的蝶，香客脸上也有相同的平和与虔诚。我仿佛明白了神的意义，神不一定真实存在，却是人们心中真实存在的信仰与力量的表现。

存在就有意义。他的存在为他人带来了幸福，就是意义；他的存在给他人送去了温暖，就是意义；他的存在为他人创造了希望，就是意义……他的存在，会让受惠的人铭记，也就不枉存在过了。

既然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何不绽放自己，让微风承载最闪耀的花瓣，最迷人的花香？在花季来临时，我们都能开出属于自己的绚烂。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篇五

微风吹过，轻拂着书页，阳光透过窗子照到书上，斑斑点点的，好似一朵朵小花。微甜的风，很暖的光，还有书的香气，一切都刚刚好。

目光跳跃，心却期待，最终在丁立的《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上停留：这凡尘到底有什么可留恋的？原来，都是些小欢喜啊。他们在我的生命里，唱着歌，跳着舞。活着，也就成了一件特别让人不舍的事情。在看似平淡寻常的小事件中，向读者传递着爱与感动。让人对生活充满温情的期待，就如在一朵朵花的香里，期待一朵朵花的开。

书上有一篇文章：《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最让我记忆深刻。我闲暇时总喜欢望望楼下一对夫妇的房子，经常看到他们一蓝一红的两双绒拖鞋在阳光下依偎着。有几天鞋子不见了，我竟心神不宁起来。后来，一蓝一红两双拖鞋又出现了，我才心生欢喜。

做宫廷桂花糕的老人和我轻松地聊天，学校门口买杂粮饼的女人也挂念着我，即使他们对于我来说，只是生命中的过客。

我已习惯，那一对象征着爱情与生命的拖鞋；已习惯老人深藏青的着装和桂花糕上袅袅腾起的香气；也已习惯，女人忙碌的身影和轻声的问候。习惯了，也就贪恋了；不在时，就会觉得异常清冷与寥寂，忍不住去关心，甚至有的人根本不认识我；只有他们再一次的出现，才能抚平我不安的心。或许，生命中的有些爱，根本不需要答复吧。就像花，默默绽放，只有泥土和风记得。

楼下夫妇的朴实和温暖、卖桂花糕的老人淡淡的一笑、做煎饼的女人浅浅的问候都如一股情感之泉，在心与心之间无拘无束地流淌，它以润物细无声的姿态悄然却又势不可挡地流入了我的心扉，温暖了我的心田。

心美，一切皆美；情深，一切皆深。无论何人，只要有一颗善良真挚的心，满怀希望地看待世界，总会发现不一样的美。

清风徐来，带走了急躁，留下了宁静。生命中的过客，总喜欢用鲜艳的色彩为世界上色。

一个人的存在，到底对谁很重要？这世上，总有一些人记得你，就像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凡来尘往，莫不如此。

文档为doc格式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篇六

人的一生中有无数的过客，你是否早已淡忘，你是否还能想起，寻找遥远的安慰……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是一篇令我尤为感叹的文章。文章由三个小片段构成，每一篇都令人流连忘返，感动万分。

第一片段讲述作者在阳台下看到的两双拖鞋，一双蓝、一双红相依偎在砖堆。作者偶然未看见那两双拖鞋，心情也随之变得异常冷清与寂寥，当重“见”他们时，心里腾出欢喜来。第二片段讲述的是在路边卖桂花糕的老人，作者夸赞他的手艺精湛，提出跟他学习，便一口答应。老人渐渐的淡忘了她，但作者却忘不了桂花糕的香，每每看到老人心里便觉得安然。第三片段讲述一个买杂粮饼的女人，作者常卖，他们便熟识了。作者出去开会，一走半个多月，回来遇见时，女人惊喜地说好久未见了，作者便愣住了。

两个人未曾相识，但在偶然间记住了对方，爱，便是这部散文的主旋律。

在我们身边，这种例子也是常有的，也同样像作者一样，对自己并不相识的人而感同身受，有一丝牵挂和留念。

从这篇文章中也同样感受到了人们的真善美，感受到了人与人之间的心灵相通。那对夫妇只是作者生命与爱情的拖鞋，渐渐的，变成了对那对夫妇的关爱，尽管那对夫妇并不认识作者，但换来的只是作者内心的安慰。

童年时，奶奶常领着我去楼下买豆花，一听见“打豆腐”就会飞奔下去，渐渐的，我们与打豆腐的阿姨熟识了，买豆花时，常常与我们说说笑笑。如今，那位卖豆花的阿姨头上布了不少白色的发丝，渐渐的老了，我也逐渐长大了，她叫卖的次数也减少了，我也很少去买了。一次偶然的机，我遇上了她，我们俩也只是擦肩而过，虽然她早已把我淡忘，但我还一直惦记着她，惦记着她那美味的豆腐花，属于童年的味道。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篇七

每个人的青春里，都曾走过这样一个人，她或许美丽，或许孤单。也有许多人的青春就如“细雨湿衣看不见，闲花落地听无声”般，悄悄过去了。

读丁立梅老师的作品，一个名叫“郑如萍”、头上系着丝巾、如绿蘑菇般的女孩展现在我眼前。

她是受女孩们嫉妒、男生们追捧的对象，同时也是饱受孤寂、排挤的女孩。她是那么温润，就如一朵幼小的雏菊，让人忍不住去打量、去呵护；她又是那么无辜，就如路旁的一株小草，任凭别人去骂她“贱”，她也毫无反抗，微笑面对。

教室外的桐花，开了，又落了，郑如萍的青春被寂寞包围着，让人想靠近，却又无法接近。

“其实，当年我们都不懂郑如萍，她的青春，如此寂寞。”

有些人表面看似光彩，实际上他们只是换了一种方式隐藏他们的寂寞。而有些人外表冷漠，内心却热情似火。很显然郑如萍是前者。她外表的美丽动人，掩盖了内心的寂寞无助，她最终用寂寞埋没了一生的光彩。

或许某一天的黄昏，我们抬头看天，天空还是当年的样子，阳光半明半暗。但到底还是不同了，我们不同，生活不同了，人生不同了。我想郑如萍的一生并非断送在她的容貌，也无关父母的冷漠、同学的嫉妒，而是她自己迫着自己走上了这条后悔、寂寞、毫无光彩的路。

但愿不要当我们的眉梢已爬上岁月的皱纹，才回顾起那“细雨湿衣看不见，闲花落地听无声”的青春，那充满着寂寞，无助的青春。

作者：折桂七8班 杨谨瑜

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读后感篇八

在今天，我读了一本十分有意义的书——《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看后有了很多的感悟。

在这本书中，作者通过一个个质朴的故事让人们理解出一个又一个道理，齐总最让我受益匪浅的故事是《不要对那个人叫嚷》。

这个故事主要讲了许多学生因为嫌弃自己父母丢人而不让父母来接送自己或为自己买东西及探望自己。现在这种情况很

多，甚至在我们身边都经常发生。记得小学时有一位同学嫌奶奶丢人，当着许多学生、家长的面吵奶奶，旁边的人们都在议论这个孩子怎么这么没有良心。在这个故事中，作者丁阿姨劝导每个学生，同时也让我懂得了很多。

通过这个故事，我明白了，我们一定要好好去孝顺父母，要心怀一颗感恩的心，感恩父母、感恩老师、感恩家人。一定要对自己家人心平气和，不要把坏脾气留给最亲的人，因为家人是世界上最爱你的人。离开家后你会知道，家人们的爱是多么的无私，多么的珍贵与温暖。三字经中第一句话便是“人之初，性本善”。既然你可以对他人仁慈善良，又怎能不对自己的家人和善呢？如今小学时不尊重奶奶的同学还是不懂感恩，所以我希望他能看到这个故事，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及时进行改正，成为一个懂事、懂得感恩的一名中学生。

这便是我读《风会记得一朵花的香》这本书的`深刻感悟，我也会做一个感恩、善良的人。